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家琳
電話：03-5216121#552
傳真：03-5258235
電子信箱：01044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1605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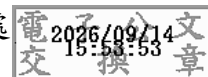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50160597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60597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5016059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新竹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
處理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5年9月16日生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新竹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
處理要點」、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行政處(法制科)(含附件)、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5/09/14 16:14



1150004273

有附件